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通識教育學院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院教評會議紀錄

日期：民國 110 年 6 月 25 日（星期五）

會議方式：視訊會議

主席：劉淑爾院長

出席人員：如簽到單

記錄：王藝淇

一、討論事項

(一) 提案單位：通識教育學院

案由：109 學年度傑出通識教育教師遴選案，提請審議。**【如附件一】P1-P9**
說明：

1、依「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傑出通識教育教師遴選及獎勵作業要點」辦理。

2、本次參與遴選教師共計 1 位：

基礎通識教育中心：唐屹軒老師

授課課程-歷史與文化

-通識社會科學領域(日治台灣的法律與歷史)

-通識社會科學領域(走向世界的視野與腳步)

-通識人文藝術領域(影像史學與歷史敘事-韓國篇)

-中國現代史

-通識社會科學領域(戰後台灣的法律與歷史)

-歷史與文化(一)

-獲 107 學年度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畫」補助

-獲 108 學年度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畫」補助

-獲 109 學年度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畫」補助

3、同儕意見調查結果。P7

4、學生訪談評審意見書。P8-P9

5、提案表決投票單。**【請連結 <https://forms.gle/snajSTdY2Rcly6vf9> 以進行 109 學年度傑出通識教育教師意見投票】**

6、會議通過後送通識教育推動委員會會議決當選名單。

決議：經院教評會 12 位出席委員投票結果，同意推薦基礎通識教育中心唐屹軒老師為 109 學年度傑出通識教育教師，並送通識教育推動委員會會議決審。

(二)提案單位：基礎通識教育中心

案由：基礎通識教育中心歷史組專任教師蘇啟昌老師申請文憑送審助理教授資格案(初審已通過)，提請審議。**【如附件二】P10-P30**

說明：

1、依據本校「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辦法」辦理。

- 2、基礎通識教育中心於 110.4.27 中心教評會決議通過蘇師以文憑申請升等助理教授案，並於 110.4.27 提送學院進行第一次校外實質審查。本案第一次校外實質審查業於 110.6.24 辦理完成。
- 3、本校自 105 年 2 月起全面授權自行審查教師資格，依據修正後新制規定，本案第一次校外實質審查完成後即提送學院教評會辦理初審，針對送審人教學、研究、輔導與服務績效進行總評：
 - (1)研究績效區分為「整體研發成果」及「實際送審成果」，本案送審人自行選定兩者比重分別為 20%與 80%。送審人研究績效中之整體研發成果由院教評會委員以外審委員所評定之分數計算平均值為參考依據進行評分(若評分低於七十分須敘明理由)，再以所有學院教評會委員評定分數加總後計算平均成績，實際送審成果則以所有外審委員評定分數加總後計算平均成績，再依送審人選定之比例換算研究績效總分後，低於七十分者為不合格。
 - (2)教學、輔導與服務績效為本校「教師定期成效評估標準項目一覽表」中所列教學及服務(含輔導)分項之成績。
- 4、本案送審人整體研發成果經五位外審委員審查後評定分數依序為：86、85、80、73、84，平均值為 81.6，**敬請各位委員就五位外審委員所評定之平均值為參考依據進行評分(若評分低於七十分須敘明理由)。**【請連結 <https://forms.gle/snaJSTdY2Rcly6vf9> 以進行整體研發成果評分】P12-P16
- 5、本案送審人實際送審成果經五位外審委員審查後，有五位委員評定達 70 分以上(分數依序為：88、86、84、83、80)，依規定審查結果有四位委員評定達七十分為合格。P17-P30
- 6、檢附蘇師升等申請表、教師資格審查履歷表、相關學經歷證件、整體研發成果評審表及著作審查意見表等資料，詳如附件。
- 7、**提案表決投票單。**【請連結 <https://forms.gle/snaJSTdY2Rcly6vf9> 以進行推薦至校教評會意見投票】

決議：經院教評會 12 位出席委員進行整體研發成果評分，全數同意通過，平均 85。依送審教師選定比例(20%-80%)，整體研發成果 17，實際送審成果 67.36，研究績效成績為 59.05；教學輔導與服務績效成績為 29.33，教學、研究、輔導與服務績效總成績 88.38。

(三) 提案單位：基礎通識教育中心

案由：增修本中心各組教師升等審查委員資料庫推薦名單（專門著作），提請討論。

說明：

- 1、數學領域增列 1 位委員，增刪後外審委員名單共 220 名；另修正 6 名委員之服務單位、職級及學術專長等資料。
- 2、歷史領域刪除 22 位委員，刪減後外審委員名單共 69 名；另修正 18 名委員之服務單位、職級等資料。
- 3、美術領域增列 4 位委員，增刪後外審委員名單共 82 名。
- 4、檢送數學、歷史、美術領域增刪修「教師升等審查委員資料庫推薦名單-專門著作」資料庫名單【如附件三】P31-P34。
- 6、本案業經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5 次中心教評會議決議：無異議通過增修刪除，送請院教評會議審查。

決 議：無異議審查通過。

(四) 提案單位：基礎通識教育中心

案 由：110 學年度 1 學期日間部、進推部兼任教師新、續聘案。
說 明：

- 1、兼任講師不超過本中心聘任兼任教師總人數 40%為原則。
- 2、本學期各學制（不含特殊專班）聘任兼任教師共 71 位（教授 5 位、副教授 6 位、助理教授 43 位、講師 17 位），僅排特殊專班 0 位。
- 3、新聘教師：【如附件四】P35-P40
數學組-趙有光老師(110 年 8 月 1 日起自本校專任教師退休)
法政組-葉子超老師(於 102-2 學期曾聘過，中斷超過 2 年)
藝術組-游昭晴老師。
- 4、110-1 學期續聘兼任教師名單中，續聘校內專案人員李靜兒小姐，教授進修部歷史與文化(二)課程共 4 小時。
- 5、本案業經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5 次中心教評會議決議：無異議通過新、續聘任案，新聘教師送院教評會審議。
- 6、提案表決投票單。【請連結 <https://forms.gle/snajSTdY2RclY6vf9> 以進行推薦至校教評會意見投票】

決 議：無異議審查通過，並送校教評會審議。

(五) 提案單位：體育室

案 由：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體育室新聘兼任教師案，提請審議。
說 明：

- 1、本案業經本室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 110 年 4 月 27 日第 2 次室教評會決議通過。
- 2、本案業經本室 110 年 05 月 07 日第 1102200048 號函簽准。
- 3、本次 8 位新聘教師名冊、簡歷表影本、教師證影本、學位證書影本【如附件五】P41-P56。
- 4、提案表決投票單。【請連結 <https://forms.gle/snajSTdY2RclY6vf9>

【以進行推薦至校教評會意見投票】

決議：無異議審查通過，並送校教評會審議。

(六) 提案單位：體育室

案由：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新聘專任教師案，提請審議。

說明：

- 1、本案戴沁琳老師經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本室教評會審議通過，已達通識學院專案教師績效優良指標，會議紀錄及審查後核符之績效優良指標表【如附件六】P57-P61。
- 2、經本室於 110 年 1 月 4 日提專任教師員額申請獲准。
- 3、本案奉 110 年 2 月 25 日勤益科大人字第 1101700077-E 號函核撥編制內專案教師員額一名。
- 4、本案奉 1102200025 號簽准公告，簽文及公告內容如附檔。
- 5、經辦理公開徵聘專任教師作業截止收件後，本室於 110 年 4 月 27 日召開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室教評會進行資格審查，審議通過戴師進入面試及試教階段。
- 6、經本室召開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室教評會進行面試及試教後，戴師以總分 95 分，成為推薦第一名之候選人。
- 7、提案表決投票單。【請連結 <https://forms.gle/snajSTdY2Rc1y6vf9>

【以進行推薦至校教評會意見投票】

決議：無異議審查通過，並送校教評會審議。

(七) 提案單位：體育室

案由：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新聘專案教師案，提請審議。【如附件七】P62-P91

說明：

- 1、本案奉 110 年 2 月 25 日勤益科大人字第 1101700077-E 號函核撥編制內專案教師員額一名。
- 2、此專案教師公告案，經本室 1102200027 號函簽准公告，公告內容如附檔。
- 3、經辦理公開徵聘專任教師作業截止收件後，本室於 110 年 4 月 27 日召開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室教評會進行資格審查，審議通過送件教師皆進入面試及試教階段。
- 4、經本室召開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室教評會進行面試及試教後，推薦第一名之候選為許子淵老師，第二名為洪敏豪老師。
- 5、本案所推薦之 2 位老師均未具助理教授等級之合格教師證書，須辦理外審作業，簽請學院辦理外審作業，如審查未通過者，不得聘為本校教師。
- 6、依校內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辦法第四條之一規定：由學院辦理校外實質審查，經四人評定皆達七十分以上為合格。通識學院

辦理初審結果如下：

(1)許子淵老師外審成績為 88、86、86、83、80，平均 84.6 分。P63-P74

(2)洪敏豪老師外審成績為 88、85、82、82、80，平均 83.4 分。P75-P91

7、提案表決投票單。【請連結 <https://forms.gle/snajSTdY2Rcly6vf9> 以進行推薦至校教評會意見投票】

決議：經院教評會 12 位出席委員投票結果，全數同意依序推薦第一名許子淵老師、第二名洪敏豪老師至校教評審議。

(八)提案單位：體育室

案由：體育學門外審委員資料庫修訂案，提請審議。

說明：

1、本案業經本室 110 年 6 月份室教評會審議通過。

2、外審委員資料經本室建議之增修情形【如附件八】P92，本次新增 10 筆委員資料，修正 4 筆委員任教學校資料。

3、若蒙審議通過，續送教務處進行修訂。

決議：無異議審查通過。

(九)提案單位：語言中心

案由：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新聘日語及法語兼任教師案。

【如附件九】P93-P96

說明：

1、吳寧真老師-「生活日本語」、「初階日文(一)」、「觀光日語入門」課程 P93-P94

●助理教授，日本國學院大學日本語文學系博士

●日本國立國語研究所言語變化領域兼任研究員 107 年 12 月至 110 年 3 月

●日本國學院大學”本短大學日本文化學科兼任講師 109 年 4 月至 110 年 3 月

●日本語能力試驗一級通過

2、蘇珍慧老師-「生活法語」課程 P95-P96

●講師，法國國立巴黎第五大學法語外語教學系碩士

●靜宜大學兼任法文講師 92 年 8 月至 93 年 7 月

●僑泰高中兼任英法文講師 92 年 8 月迄今

●台中女中兼任法文講師 94 年 8 月迄今

●亞洲大學兼任英法文講師 95 年 2 月迄今

●講師證書講字第 076324 號

3、本案業經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中心教評會議審議通過。

4、提案表決投票單。【請連結 <https://forms.gle/snajSTdY2Rcly6vf9> 以進行推薦至校教評會意見投票】

決議：無異議審查通過，並送校教評會審議。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通識教育學院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院教評會議簽到表

一、會議時間：110 年 6 月 25 日(星期四)中午 12 時 10 分

二、會議方式：採視訊會議進行

三、主持人：劉淑爾 院長

四、出席人員：下載 Google Meet 出席名單為佐證

職稱	姓名	簽到
通識教育學院院長	劉淑爾	出席
基礎通識教育中心主任	洪國智	出席
博雅通識教育中心主任	姚威宏	出席
語言中心主任	吳憲珠	出席
體育室主任	宋孟遠	出席
基礎通識教育中心代表	徐華中	出席
基礎通識教育中心代表	廖雲仙	出席
基礎通識教育中心代表	胡志佳	出席
博雅通識教育中心代表	劉柏宏	出席
博雅通識教育中心代表	錢玉樹	出席
語言中心代表	蘇紹雯	出席
體育室代表	洪彰鴻	出席

* Meet - vtf-aygv-egb

* Meeting code: vtf-aygv-egb

* Created on 2021-06-25 11:57:27

109學年度第2學期第4次院教評會議【出席名單】

* by <https://chrome.google.com/webstore/detail/google-meet-attendance-li/appcnhiefcidclcdjeahgklghghihfok>

Full Name	First Seen	Time in Call
	2021/6/25 12:00	00:08:59
劉柏宏	2021/6/25 11:59	00:57:58
國智洪	2021/6/25 12:04	00:53:04
威宏姚	2021/6/25 11:57	01:00:26
孟遠宋	2021/6/25 11:58	00:58:48
彰鴻洪	2021/6/25 12:10	00:47:27
徐華中	2021/6/25 12:09	00:45:23
憲珠吳	2021/6/25 12:02	00:55:38
淑爾劉	2021/6/25 11:57	01:00:19
胡志佳	2021/6/25 11:57	01:00:00
藝淇王	2021/6/25 11:57	01:13:58
蘇紹雯	2021/6/25 12:09	00:48:10
錢玉樹	2021/6/25 11:57	01:00:29
雲仙廖	2021/6/25 12:02	00:55:13